

0.538

# 將軍碑

JIANG  
JUN  
BEI

张凤雏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JIANG JUN BEI

# 将军碑

张凤雏

海峡文艺出版社

一九八六年·福州

将军碑

张凤雏

\*

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

(福州得贵巷27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6 5.444印张 2插页 87千字

1986年12月第1版

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,000

书号：10368·188 定价：0.95元

目  
录

山岳枫红	• 1 •
将军碑	• 51 •
“野马驹”	• 71 •
征途万里	• 83 •
在前沿火炮阵地上	• 101 •
哨兵的心	• 115 •
虎屿风雷	• 122 •
前线人	• 145 •
虎口拔牙	• 159 •

# 山 岳 枫 红

支队宣传部长曾浩走进钉着金箔兽头的两扇油漆大门。

这是一家地主祠堂，从外表看，它象古式的小城堡。四周是石砌的高墙，既是围墙，又是房子的山墙，还兼有封火墙的作用。大门一紧闭，就再也进不去了。

大门旁边站着一个哨兵。当曾浩从他身边走过时，哨兵敬了个持枪礼。

他向哨兵打了个招呼，进了前厅。

前厅与后厅之间，是一个方形的天井式的院子，靠小院左角，一株石榴在夕阳余晖的折射下，映着火焰一般的果子。透过墨绿色的叶

一片丛看过去，高亭敬司令的门开着，他侧身站立，好象根本没有听到曾浩走近了的脚步声，凝然不动，就似一尊石雕。

他在思索什么呢？

是啊，高司令需要思索的事情很多。这是一九三七年多事多难多灾之秋。日本鬼子的铁蹄践踏着我们祖国的半壁河山，与国民党打了十年的你死我活的战争突然停下来，在大别山里浴血奋战保存、壮大起来的一支红军——现在名叫支队，即将开赴抗日前线……在这个急速变化的历史关头，有多少事需要他思索、处理呀！

“报告！”

“进来。”

曾浩一步跨进门。

屋子的陈设非常简单。西向有一个不大的窗户，沉沉西下的橙红色的夕照，透过窗户映照着正中的一张简易桌子。桌面上放着一方砚台，一方青铜镇纸，镇纸下压着一份材料，旁边放着一封开了口的信。桌子后面是一个方凳。再往里，便是司令员的单人床，白床单展得平平的，半新的用土布做的蓝色被子叠得整整齐齐。对着床头的墙上，并排地钉着三个钉子，它们象士兵出队列似的排得笔直，依次挂

着手枪、斗笠、草鞋。夕照把高司令的高大、结实、威武的身影投到身后的粉墙上。

高司令依然没有转身，甚至没有动一下前额突出的脸，半边脸上罩着恼怒。

曾浩立即感觉到气氛不对。司令员脾气大，这谁都知道，但他有一条原则：不对知识分子干部发火。他的理由是知识分子脸皮薄。他对待识文抓字的人很注意方式方法。尤其是对自己，几年时间里还从没有动过一次肝火。他的这股怒火从何而来？

“司令员，叫我有事？”

“我不识几个大字，你自己看吧——”高司令没有转身，用手指指桌面上的材料。“你看看上面说的可对？”

曾浩高度近视，把文件捧起来才能看清。原来上面写的是自己的家庭、历史等情况，是一份简单的档案材料。

他默默地读下去。

“上面说的都对吗？”

“对。厦门人，我父亲是个资本家，伯父在海外。我从小学到中学都是用小车接送，上大学在上海，读历史系……”

“你那个毛笔字学的是汉奸体也是真的？”

“倒也没错。我临的是前清末代小皇帝溥义老师郑孝胥的帖。还是我小时候父亲给选的。郑孝胥是福建人，当时算全省最大的书法家……”

曾浩见司令员没有再问，便继续读下去。高司令再也沉不住气了，突然转过身来，怒不可遏地盯着他。

曾浩，二十七八岁的年纪，象竹竿一样的高挑个子，精瘦，脚、腿、胳膊甚至脖梗都显得格外长，军装穿在这样一副身形上不免有逛逛荡荡的感觉。清癯的脸型，坦荡孤傲的气质，深邃的不大的眼睛里含着聪明、睿智，戴一副深度近视眼镜，倘若不戴那副眼镜，整个形象真可以作为国画家绘《屈子行吟图》的模特，只要把分头改成春秋时的顶髻，军装改成拖到地面的长衫，手里拿着一根竹竿，背景绘一条江就成了。唉；书呆子，你为什么这么刻板！

一纸材料上写的明明是罪状，可是这个书呆子却根本不往这里想。倘若要了解家庭之类的情况，无须如此郑重地问，这些情况高司令熟着呢。不错，曾浩的家庭出身是资本家，在厦门市是数得着的；家族有一半在国外，从小是少爷。可这能说明什么？仅仅说明他的家庭

情况。他在大学三年级时加入了地下党，在革命处在低潮时，多少知识分子在严峻考验面前逃到香港，逃到日本，从政治的激流漩涡里游离出来，躲进避风港。而他——曾浩，几经周折，不远千里，投奔大别山。当时的大别山，主力突围走了，剩下小小的游击队，他从拿起枪的那天起就参加了血与火的战斗。他是革命中坚，中流砥柱，是炉火纯青的红色知识分子，他的心灵是透明的。可是……

“司令员，这个材料上写的还不够全面，要不要我把它补写上去？”曾浩说着，从口袋里掏出来一支派克笔。

“不要写了一——你为什么这么呆！”

炸雷一般的声音，使曾浩拿着笔的手抖了一下。他抬起头来，这才看清一张可怕的脸。

司令员面色彤红，象是充血的样子，两只云豹一般的眼睛射出可怕的光芒，喘着粗气。曾浩惑然不解地对着他。

“知道吗？这是你的罪状！”

“罪状？”

“对，罪状！资本家出身，小时候是公子哥，学的字是汉奸体，破坏统一战线——这就是罪状！你还觉得不够吗？还往上添什么！”

曾浩打了个冷战。

所谓破坏统一战线，指的是前几天发生的一件事。曾浩当年在大学的一个同学，名叫赵家骥，在学校时就加入了国民党特务组织。就是这个赵家骥，当年带着爪牙缉拿曾浩，曾浩在同志们的掩护下得以逃脱。想不到，前几天这小子微服简从，钻到大别山里，被曾浩碰上了，下令把他抓起来。可是，在往司令部押解的途中，他企图潜逃，押解的战士警告无效，把他打死了。这个情况发生以后，支队向上作了报告。想不到闯了大祸。这件事情的经过，被夸大其词地写在刚刚看完的材料里，但曾浩并没有把它当回事，更没想到是罪行。

“曾浩，这里装的是处决你的命令！”高司令指着撕了口的信封说。“这份材料就是你的罪状。”

“枪毙我？”

“对。这是命令！明天早晨，你要是走进我的房间，我就叫人把你押出去枪毙；要是不到我的房间，我也不再追究！”这几句话说得很快，好象怕曾浩听不懂似的。“听清楚了吗？”

“听清楚了。”

曾浩依然站在那里，呆呆地望着桌子上的几张纸和装着处决命令的信封。一刹那间，他

的脑子木了。

“你还站着干什么？”

他什么也没说，忘了给司令员敬礼，转身向外走去。他的右脚碰在门槛上，草鞋的带子碰断了，那只旧草鞋无声地掉在门槛里面的砖地上。

显然，他根本就没有感觉到掉了一只鞋，也没有感觉到他的赤脚踩在冰冷的砖地上。他缓慢地，一步一步地向外走去。

高司令拾起旧草鞋，隔着窗户凝视着他的背影。

这个象竹竿似的干瘦的背影向大门口移动，最后从哨兵的身旁消失了。

高司令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，两只手使劲拧着破旧的草鞋，卡嚓一声从中间断裂。

他低下头，看着可怜的草鞋。这是曾浩亲自打的，用的是布条条搓成的绳索。打草鞋，还是他手把手地教的。艰苦的游击战争，飘忽若风雨，没有可以依托的根据地，没有后勤，两只手就是后勤，把从敌人那里缴来的或者打土豪得来的被单什么的，撕成布条条，这便是草鞋的原料。从穿皮鞋到穿草鞋，从穿草鞋到学会熟练地打草鞋，这是多么了不起的过程啊！

断裂的草鞋在高司令面前迅速地幻化成一

双皮鞋：桔红色，尖尖的鞋头，趾头不可能伸到尖尖的部位，象个梭子船。这便是曾浩刚刚进山时穿的鞋。

那是一身多么时髦的打扮啊！银灰色的西装，打着有暗格的领带，缀着吊带的裤子，笔挺笔挺的裤线，长长的襟脚搭在鞋面上，与这样一身衣服不相称的是满面尘埃，蹒跚踟蹰在崎岖险峻的山路上。这身怪异的衣服，成了他进入游击队的向导——哨兵把他当暗探扭送到高司令面前。

三年，在我们党半个世纪的斗争中最难以忘怀的三年，曾浩经受了多么严峻的考验啊！他怎么是革命阵营的罪人呢？不错，是有那些家庭啦，出身啦，学的狗臭屁郑孝胥体的毛笔字啦，打死了特务同学也确有其事，这都有什么了不起！难道说，还要把那个心怀叵测的敌探供起来吗？他逃跑，打死了，平平常常。这叫破坏两党共同抗日的统一战线？那么，在福建漳浦，蒋军把我们一个红军团骗下山集合起来缴械又当何论？

他把攥出了汗的两半截草鞋放在桌子上，从信封里抽出了处决命令。

转去处决原支队宣传部长曾浩电

令，并附曾浩罪行及个人材料，接到命令后，立即就地执行。

在新的历史转折面前，面对着一纸命令，身经百战的高亭敬有些茫然了。当着主力部队撤走，乌云压城，岌岌可危的时候，他都没有迷惘过。他象一头勇猛的雄狮同敌人斗争。在那之前，他并不是斩将擎旗的将领，而是搞地方工作的苏维埃主席。他扛起战斗的大旗，没有跟着主力撤走的伤员、打散了的零星武装，从四面八方又聚拢到这面旗帜下。那时，他的锋芒所指是十分清楚的。

可是今天，他对要执行的命令根本想不通。这个命令要处决的是他的得力股肱、坚强臂膀，在一定意义上又算是他的老师。

“曾浩是坏人？”他在心里这样问着自己。“不，不！”

这个问号已经在他的脑子里转了很久了。从过午收到函件起就反复地思忖；刚才与曾浩的简短谈话，就是几经思索之后做出的决策。虽然和曾浩谈过了，他的心头的重压并没有减轻。是自己错了吗？是自己跟不上形势吗？是自己感情用事吗？……

他放下函件，又踱到窗前。

西边天际，悬着一团陡峭的云团，已经落到山那边的残阳最后一抹夕照把它染得血一般红。

云团在扩大，扩大，很快吞掉了一片天空。腥红的色调褪去了，骤然间象墨染一般变黑。

面对着黑压压的乌云，他想起了一个寒风料峭的雪夜。

## 二

深夜，大雪纷飞。雪粉落在树上，落在地上，整个森林一片银白，象北极的白夜。这里那里的树枝发出卡巴卡巴的断裂声，是积雪把树枝压断了。从远处传来一声声使人毛骨悚然的狼吟。近处，猫头鹰发出一两声怪叫。

石洞里，一堆篝火吐着小小的火苗，忽闪忽闪地映着三张削瘦的脸。

他们断粮已经一周了。赖以充饥的野果“拿藤包”，在这个深冬季节本来就很少，挂在树梢上的寥寥几个，已采摘净了。而负伤未愈的高亭敬，孱弱到倘若不补充一点起码的营养品，就很难支撑下去。

曾浩用一段树枝拨拉着火苗，缓缓地说：

“司令员，我下山去联系联系。”

这句话，似乎是随意说出来的，但高亭敬明白，曾浩在说这句话之前，几经运筹，用心良久。是的，需要下山联系联系，与地下联络点接上关系，聚拢四散突围出去的同志，也更需要弄点吃的、药品。不下山联络，就是坐以待毙。而下山联络，几乎要用生命做代价。况且，曾浩执行这个任务，口音上很不相宜，他的闽南乡音很重，一下子就能听出是外乡人。可是，不同意他去，又能派谁去？警卫员周明亮还是大孩子，机灵勇敢，腿脚灵活，而完成如此重任还太嫩。他这样想了一阵，说道，

“下去一趟也好，要特别注意。”

“司令员你放心，这些路我都跑熟了。”

“尽量避开路走。”

曾浩点了点头。

高亭敬把他的大肚匣子递给曾浩：“带上它，比你的那个小‘五蜂子’有用途。”

曾浩高度近视，构不成精确的瞄准线，什么样的枪对他都无所谓，一次缴了个巴掌大的“五蜂子”，就发给他了，与其说是作战用，毋宁说是为了壮胆，或者算个小摆设。

而高亭敬，大家都知道是爱枪如命的。枪，是他的三件宝之一。这三件宝是：好枪、

骏马、宝刀。他有高超的骑术，能用脚勾着马蹬把身子藏在马肚子底下准确地射击。虽然困守在层峦壁垒之中，但他梦绕魂牵的是饮马黄河，驰驱中原，鞭指黄龙。他有两只珍贵的枪：一支小马枪，一只匣子枪。这两只枪，已经跟了他几年了。一般地说，在作战中他更爱使用马枪，在两百米的距离上，单手出枪，不瞄不比，弹无虚发。他能单手平端着枪，枪口上吊上两块沉甸甸的砖头，半个钟头纹丝不动。而这只匣子枪，就是睡觉也要放在枕头下面，从来都是亲手擦拭，擦完总要对着阳光或灯光，观赏枪管里边的熠熠闪光的来福线。至于高亭敬的第三宝——宝刀，可算一件尤物：金丝缠鞘，宝石镶柄，刀柄尾端有一个小洞，内藏一颗微型子弹，是专门留给自己的。

曾浩接过司令员如此宝爱蕴着他的体温的手枪，自然心领一片深情厚谊。他把枪插在衣服下面，说：

“司令员，我这就下山。”  
“明天早晨拂晓一定要赶回来。”高亭敬一字一字地说。

响鼓不用重锤，曾浩深明这句话严峻的含意。这样一个非常年代，时间就是纪律。为了防止意外，就必须规定铁一般的返回时间。无

论怎样亲密的战友，都应该是如此。倘若不能在约定的时间返回，那就意味着发生了意外，或牺牲、或被捕，甚至不能排除叛变的可能。严酷的斗争，使我们付出了多少血的代价呀。

“司令员你放心，我一定按时回来。”

“我们等着你。”司令员转头对警卫员周明亮。“小周，扶我起来。”

“不用送了。”

“不，完成这样的任务，你还是头一次啊！”

周明亮扶着他，一拐一瘸地挪到洞口。风雪扑面，寒气袭人，他打了一个寒战。

他们握着手紧紧不放。这两只手多么不同啊！一只曾经握过杀猪刀、结实得象用生铁铸的，似乎不用使多大劲就能把一块青砖捏成齑粉。一只又细又长象个女孩的手，然而硬度确颇惊人，一层皮包着棱棱角角的骨头，就象用这只手写出来的毛笔字那样只有骨头没有肉。两只手握在一起，战友情、同志谊，万语千言，都从手上交流了。

高亭敬目送着瘦高的身影。天空落着大片大片的雪花，打着旋的狂风又把地上的积雪抛到空中，雪花在飞舞，在旋转，一片银色的混沌世界。他真耽心象竹竿一般的身影会被狂风